

证券代码：834670

证券简称：宏达小贷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路218号宏达大厦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4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沈向晟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-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提请审议该报告。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8日